

#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2021〕32号

##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通知

各系（部）、机关各处室：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41 号）文件精神，现就我校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省质量工程）申报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 一、项目类别及推荐数量

2021 年省质量工程项目，包括示范性产业学院、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含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教学改革项目等 10 个项目类别，具体见下表 1。

表 1 项目类别及推荐数量

序号	项目类别	推荐数量
1	示范性产业学院	2
2	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含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3
3	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5
4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5	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	5

6	技能大师工作室	1
7	专业教学资源库	1
8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
9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10
10	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10

请各项目申报人严格参照2021年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中的申报条件和范围进行申报，各系部进行形式审查和初审，审查不合格者，不予上报学校评审。

## 二、申报形式

2021年省质量工程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的形式，各申报项目务必登录学校网站首页质量工程项目专栏

(<http://www.mmvtc.cn/templet/zlhc/>)提交项目申请书及必要的佐证材料，具体网上填报事宜（登录用户名及密码及操作指南）另行通知，上传的所有材料必须是扫描件。

## 三、申报推荐程序

此次省质量工程项目推荐评审分两个阶段进行。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践教学示范基地5类项目的推荐评审时间拟定于2021年10月21日，其他项目推荐评审时间拟定于2021年11月18日。

## 四、材料报送

1. 报送申报材料。请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践教学示范基地的项目负责人于10月20日前发送申报材料电子版

至科研科邮箱 mzykyk@126.com，其他项目的申报材料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前发送至科研科邮箱，逾期不再接受。

2. 项目录入。获推荐资格的项目负责人登录学校网站首页质量工程项目专栏上传项目申报资料。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践教学示范基地等 5 类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数据填报和佐证材料上传，其他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项目同时提交项目申报材料电子版至科研科邮箱。

请各教学单位按照上述安排，高度重视项目申报工作，督促教师和学生积极申报项目，认真落实申报各阶段的工作。各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内涵发展需求，根据申报指南要求提前做好项目预评审工作，对项目选题、团队组成、研究内容、预期成果、资金预算及申请书撰写等进行审查和把关。

所有项目的申报指南已经发送至各系（部）邮箱，附件不随文发送。

特此通知。

- 附件：1. 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
2. 省高职教育质量工程专项投入汇总表
  3. 省高职教育示范性产业学院申报指南
  4. 省高职教育实践教学示范基地认定指南
  5. 省高职教育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认定指南

6. 省高职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认定指南
7. 省高职教育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认定指南
8. 省高职教育技能大师工作室认定指南
9. 省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申报指南
10. 省高职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指南
11. 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 指南
12. 省高职教育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指南

